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董事會目前由六名董事構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董事的資料：

名稱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卓榮貴先生	59歲	執行董事兼主席	1991年6月	2019年2月28日	監督、物色、制定及指導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以實現本集團的願景與業務目標	卓麗秋女士的胞兄、高級管理層成員
唐瑞聲先生	34歲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2013年4月	2019年2月28日	監督本集團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包括策略規劃、銷售及營銷以及業務發展，同時直接與部門主管及經理共同分派責任，確保業務各方面有效運營	不適用
Peh Poon Chew 先生	67歲	執行董事兼營運總裁	2002年6月	2019年2月28日	領導運營部並提供運營管理方面的指導及管理經驗，包括合約起草及操作以及與客戶及供應商聯絡	不適用
高厚琛先生	6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18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不適用
陳武豪先生	3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18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名稱	年 齡	職 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王旭先生	48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18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不適用

除董事外，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由三名成員組成，彼等連同我們的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運營。下表載列有關我們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名稱	年 齡	職 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角色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高美琪女士	36歲	業務發展總監	2004年7月	2016年10月	監督業務發展運營、銷售報告及市場反饋、投標定價策略並指派團隊參加投標，確保遵守本集團的標準投標操作程序	不適用
林家揚先生	32歲	財務總監	2019年4月	2019年4月	領導財務部團隊並監督本集團的會計處理及報告、財務規劃以及內部控制系統	不適用
卓麗秋女士	53歲	行政及人力資源主管	1991年6月	2008年2月	確保企業符合所有法定及合規義務，包括法定會計及稅務問題，並通過制定辦公室操作流程維持行政服務及批准物資採購	卓榮貴先生的胞妹、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卓榮貴先生(「卓先生」)，59歲，於1991年6月成立本集團並於成立時獲委任為榮龍的董事。彼於2019年2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9年5月3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卓先生於清潔及建造行業有將近四十年的創業經驗。於1981年10月，彼於新加坡民防部隊完成兩年國民服役後，卓先生成立Eng Leng Sub-Contractor作為建築相關行業的獨資企業。十年後，卓先生註冊成立榮龍，同時成立本集團。卓先生負責監督、物色、制定及指導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以實現本集團的願景及業務目標。彼與客戶、供應商、政府部門及監管機構官員合作並與其他行業及專業協會建立及維持關係。在其領導下，卓先生從約三十年前白手起家將本集團發展成為現今新加坡領先清潔解決方案服務供應商之一，擁有逾2,500名僱員。

卓先生於1976年12月從新加坡聖港中學(Serangoon Secondary School)畢業。除為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卓女士的胞兄以外，卓先生並無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任何關係。

卓先生先前為以下公司的董事及已註銷或終止企業實體的獨資經營者及合夥人：

公司或企業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Sunrich Tech Pte Ltd	新加坡	保健品零售	2017年3月9日	註銷
Eng Leng Sub-Contractor (獨資企業)	新加坡	其他土木工程項目建設(如運動場系統)及建造工程	1991年8月31日	終止
Eng Leng Trading Enterprise (合夥企業)	新加坡	常用五金件批發(如鎖及鉸鏈)及建造工程	1990年9月30日	終止
E&L Contractors (獨資企業)	新加坡	其他土木工程項目建設(如運動場系統)及建造工程	1996年5月31日	終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卓先生確認(i)上述公司因終止業務而自願註銷；(ii)因終止業務上述已上市的獨資企業及合夥企業於終止時有清償能力；及(iii)彼並無作出欺詐行為、不當行為或不法行為導致有關公司及／或企業實體解散及彼並未得悉因解散有關公司及／或企業實體而已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卓先生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唐瑞聲先生(「唐先生」)，34歲，於2013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6年10月獲委任為榮龍的董事並於2018年9月1日晉升為榮龍的行政總裁。於2019年2月28日彼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9年5月31日獲調任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唐先生現時監管本集團及業務運營的所有方面，包括策略規劃、銷售及營銷以及業務發展。彼直接與部門主管及經理合作以分派責任並確保業務的各方面有效運營。唐先生制定及實施戰略銷售及營銷計劃以及公司政策。彼亦與客戶、賣方及其他相關組織磋商，以實施所有項目。於2007年6月至2009年6月期間，唐先生在新加坡軍隊完成國民服役。唐先生於2009年11月開始職業生涯，於Street Directory Pte Ltd(一間新加坡地圖及汽車追蹤服務公司)擔任客戶經理，在此彼負責業務發展及客戶管理。於2010年10月至2013年4月期間，唐先生於Apple South Asia Pte Ltd(一間美國跨國技術公司的新加坡附屬公司)擔任訂單流程支持人士，在此彼處理澳洲及新西蘭地區客服代理的日常擴張事件。

唐先生於2007年3月獲得新加坡理工學院土木與結構工程學院畢業文憑。彼亦於2006年7月獲得新加坡理工學院建築施工監理安全課程(Building Construction Supervisor Safety Course)結業證書。

唐先生先前為以下已撤銷企業實體之獨資經營者：

公司或企業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The Cleaning Services Group (獨資企業)	新加坡	家居清潔除外的普通清潔服務(包括公共區域、辦公室及工廠清潔)	2017年2月16日	撤銷

唐先生先前為Eng Leng Cleaning Pte. Ltd.之董事，該公司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且已於2019年10月7日註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唐先生確認，(i)上述已上市獨資企業由於未續新其業務登記已獲撤銷並於解散時有清償能力；(ii)上述公司已因業務終止自願註銷，且該等公司於提交註銷申請時具有清償能力；及(iii)彼並無欺詐、不當行為或不法行為導致相關獨資企業及公司解散，且其並無知悉任何因相關公司及獨資企業解散導致已經或將會針對其提出的實際或潛在索賠。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唐先生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Peh Poon Chew 先生（「**Peh**先生」），67歲，於2002年8月獲委任為榮龍之董事及於2010年9月獲委任為Titan之董事。彼於2019年2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9年5月31日獲調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營運總裁。彼於2002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營運總監，負責帶領運營部並提供運營管理方面的指導及管理經驗，包括合約起草及操作以及與客戶及供應商聯絡。彼亦負責面試及調配清潔工人，處理投訴／反饋以及開展審核檢查及管控區域經營。Peh先生在清潔行業擁有將近四十年經驗。於1978年10月至2001年1月加入榮龍之前的期間，Peh先生已設立包含多種清潔服務（包括普通清潔、污水處理、洗衣及乾洗服務）的若干清潔業務及／或擔任相關業務的董事。於1980年7月至2002年5月期間，Peh先生於A&P Maintenance Service P/L擔任營運總監。彼負責（其中包括）處理起草合約、招募清潔工人、處理投訴或參與會議、執行審計檢查及每月向董事總經理報告。

Peh先生於1969年12月從新加坡柏盛中學（Macpherson Secondary School）畢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Peh先生先前為以下公司的董事及已註銷或已終止企業實體的獨資經營者及合夥人：

公司或企業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Maxiclean Services Pte. Ltd.	新加坡	洗衣及乾洗服務(自營洗衣店及房地產開發商除外)	1992年4月3日	註銷
Well-Done Maintenance Services (獨資企業)	新加坡	營運下水道系統(包括污水處理設施)及土地開墾工程	1986年3月25日	撤銷
Maxiclean Service (獨資企業)	新加坡	洗衣及乾洗服務(自營洗衣店除外)及土地開墾工程	1984年4月7日	終止
Hann Anderson Furnishing Centre (合夥企業)	新加坡	改造承包商及安裝工業機械及設備以及機械工程	1986年9月20日	撤銷
Hoben Services (獨資企業)	新加坡	其他個人服務活動及多種產品批發貿易(無專營產品)	1988年5月23日	撤銷
7 4 7 Catering Services (合夥企業)	新加坡	餐飲承辦商	2000年6月15日	撤銷
Lift Sun Health Chair Centre (獨資企業)	新加坡	其他業務支持服務活動(如遊覽、組織忠誠度培養計劃)及其他個人服務活動	2004年9月20日	終止

Peh先生確認(i)上述公司因相關公司終止業務而自願註銷；(ii)上述已上市獨資企業及合夥企業因停止業務而終止時或由於未續新其業務登記不可續新而撤銷時均有清償能力；及(iii)彼並無作出欺詐行為、不當行為或不法行為導致有關公司及／或企業實體解散及彼並未得悉因解散有關公司及／或企業實體而已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Peh先生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厚琛先生(「高先生」)，61歲，於2019年12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我們的薪酬委員會主席。自2018年8月至2020年3月，高先生擔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Jasper Investments Limited(股份代號：FQ7)(「Jasper」)的獨立董事。Jasper的業務是為亞洲北部地區提供運輸服務，尤其是從事基礎設施行業。於2015年9月至2017年12月期間，高先生擔任新加坡政府自治中學Fairfield Methodist School (Secondary)的副校長，負責學校營運(其包括財政、學校設施管理、廠商／供應商管理、採購、家長與學校的關係、學生紀律、學校的安保)。

自2009年11月至2015年1月，高先生擔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JEP Holdings Limited(「JEP」)(股份代號：1J4)的執行董事(財務)。JEP是一家領先的精密加工和工程服務解決方案供應商，擁有超過30年的營運歷史及主要專注於航空航天行業。高先生負責財務及會計營運管理、風險及控制管理及JEP的企業事務。

在其職業生涯中，高先生在業務職能例如財務管理、合規、財務服務、外匯交易方面積累了經驗，及在運輸、精密加工與工程、石油與天然氣、航空航天、電子、實驗室分析儀器製造及銀行業等多個行業領域擁有廣泛業務。在加入JEP之前，高先生曾與多家跨國金融機構合作，包括自2008年10月至2009年11月擔任Falcon Private Bank Ltd(前稱為AIG Private Bank Ltd.)合規主管，以及瑞士精品銀行Union Bancaire Privee的辦公室經理。

高先生已獲得以下學歷資格：(a)於1993年7月獲英國萊斯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b)於2007年4月獲英國諾森比亞大學文學(會計／金融)學士學位；(c)於1997年10月獲英國盧頓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生文憑；(d)於1990年6月獲英國工商管理協會授予之工商管理高級文憑；及(e)於1990年6月獲英國工商管理協會授予之工商管理文憑。彼自2007年7月起成為新加坡董事學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先生先前為以下獨資企業的獨資經營者，該等獨資企業終止情況如下：

公司或企業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Business Communique	新加坡	管理諮詢服務和各種商品(不含專營產品)的批發貿易	1994年2月28日	終止
HIS Management	新加坡	市場研究及民意調查及管理諮詢服務	1997年12月16日	終止
Raffles Corporate Management	新加坡	管理諮詢服務及紡織品及皮革批發	2004年1月30日	終止

高先生確認(i)上述已上市獨資企業於彼等因業務停止而終止時具備償還能力；及(ii)彼並無作出欺詐行為、不當行為或不法行為導致有關獨資企業解散及彼並未得悉因解散有關獨資企業而已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高先生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陳武豪先生(「陳先生」)，33歲，於2019年12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彼於內飾裝修及加建與改建工程行業擁有逾八年的業務管理經驗。自2011年以來，陳先生於畢業後加入家族企業Sunray Woodcraft Construction Pte Ltd(「Sunray」)，且目前成為經營家族企業的第二代力量。彼非常年輕時就於學校假期期間參與公司事宜，從基層開始接觸業務，並逐漸參與項目及升至管理層。彼經手的部分典型項目包括濱海灣金沙、聖淘沙名勝世界、泛太平洋酒店、香格里拉酒店、逸濠酒店、Chijmes building、SGX Office及萊佛士酒店。在取得上述成就的過程中，陳先生帶領公司擴張至新市場，如緬甸、中國、澳門、印度尼西亞及馬來西亞，眼光長遠且成功將Sunray的品牌傳播至國外。陳先生在監督若干主要項目方面發揮重要作用，該等項目已獲得行業獎項，如建設局綠色建築標誌獎及Architectural Heritage Award。由於其創業精神，陳先生亦已設立一個開發軟件應用程序的技術啟動計劃，該應用程序提供技術、混合實境、人工智能解決方案以簡化工作流程並提高建築環境領域的利益相關者的效率及生產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先生於2010年11月獲得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食品技術與營養學學士學位。

陳先生先前為以下已註銷的公司之董事：

公司或企業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Sunray Middle East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2016年12月5日	註銷

陳先生確認(i)上述公司由於並無經營公司業務而解散時具備償還能力；及(ii)彼並無作出欺詐行為、不當行為或不法行為導致有關公司解散及彼並未得悉因解散有關公司而已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陳先生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王旭先生(「王先生」)，48歲，於2019年12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我們的審核委員會主席。於二十多年來，彼於採用國際及中國會計準則、稅務、集團申報、內部控制、信貸管控、風險管理、公司重組及公司秘書職能的上市公司從事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工作。王先生從事廣泛業務，包括汽車、建築、電子博彩設備、投資及金融諮詢、信息技術解決方案、製造、石油及天然氣、公共設施及專業審計等行業領域。彼亦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程序及投資者關係管理方面擁有廣泛經驗。自2019年3月起，王先生為XXF Group Holdings Limited之公司秘書，該公司為知名的汽車租賃服務供應商。

於2017年5月至2019年2月期間，王先生為華年新興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華年」)的高級顧問，參與項目管理及財務顧問服務，包括通過首次公開發售募集股本。作為華年的高級顧問，王先生負責探索首次公開發售項目，引導工作團隊及直接向華年的管理層報告以對香港建議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財務及其他事項提出意見。於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期間，王先生為寶毅集團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官。自2015年5月至2017年1月，王先生為主板上市公司勝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2)之企業事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參與管理為博彩行業娛樂場經營者及信息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提供的電子博彩設備。彼亦處理公司秘書事務及企業管治問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10年12月至2012年6月期間，王先生擔任主板上市公司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89)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該公司為世界最大幕牆製造商之一。自2006年11月至2010年11月，王先生擔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China Oilfield Technology Services Group Limited(股份代號：COFT)之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參與提高石油採收率技術及採油設備銷售業務。

於2003年9月，王先生加入中華煤氣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主板上市公司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3)之附屬公司)(「中華煤氣」)，擔任財務主管。於2005年10月離開中華煤氣前，彼隨後於中國江蘇省中華煤氣的合營企業內獲擢升為財務經理。於2001年10月至2003年4月，王先生任職於於主板上市公司香港太古集團(股份代號：0019)之附屬公司Taikoo Enterprises Limited，且彼最後職位為會計經理。於1999年11月至2001年7月期間，王先生任職於Lung Kee Metal Limited Group上海財務部門，參與於中國及海外的鋼材模架製造及交易，且彼最後職位為助理經理。自1996年9月至1999年4月，王先生於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彼於此積累其審計經驗，且彼最後職位為高級會計師。

王先生於1996年11月獲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自2004年1月起，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2005年8月起，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王先生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高級管理層

高美琪女士(「高女士」)，36歲，為本集團業務發展總監。彼於樓宇清潔行業擁有逾14年業務發展經驗。高女士於2004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業務發展主管，並其後12年內多次晉升，於2016年10月成為業務發展總監。彼主要負責業務發展運營；監管團隊銷售報告及市場反饋；制定投標定價策略；指派團隊參加投標；以及確保團隊遵守本集團的標準投標操作程序。彼亦與供應商及客戶建立並維持穩固的關係，並向管理層更新最新科技與設備發展。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高女士於2003年6月至2004年7月期間於Empire City Consultants Pte Ltd擔任物業主管。

高女士於2003年6月透過遠程學習獲得新加坡義安理工學院(Ngee Ann Polytechnic)房屋及地產管理學院畢業文憑，並於2008年7月獲得赫瑞瓦特大學(Heriot-Watt University)房屋管理科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高女士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林家揚先生（「林先生」），32歲，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彼領導財務部團隊並負責本集團的會計處理及報告、財務規劃以及內部控制系統事宜。林先生在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及德勤會計師事務所積累逾六年的會計及審計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林先生自2014年10月至2019年3月於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工作，領導多個團隊向當地上市公司、教育機構及跨國企業提供審計及鑒證服務。彼最後的職位為保證經理。彼亦為新加坡的一家公司於香港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的申報會計師團隊的一員。自2012年10月至2014年10月，彼於德勤會計師事務所任職，離職前職位為高級審計師。

林先生於2012年6月獲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會計學院榮譽學士學位。林先生自2013年1月起獲准加入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前稱為新加坡會計師協會），並於2016年2月合資格成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林先生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卓麗秋女士（「卓女士」），53歲，擔任本集團行政及人力資源主管。彼在清潔行業行政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卓女士於1991年6月榮龍成立時作為普通職員加入榮龍，從而開始其職業生涯，於2008年2月成為榮龍的財務及行政主管，負責本集團的所有財務及行政事宜，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申報活動，監管本集團的日常財務活動，分析市場趨勢以尋求業務機會及提高利潤的方法。彼亦確保企業落實所有法定及合規義務，包括法定會計及稅務事宜，並通過制定辦公室操作流程提供辦公室服務以及批准物資採購。於2019年4月1日，彼獲調任為本集團行政及人力資源主管。

卓女士於1985年12月於新加坡獲得英國普通教育文憑普通程度證書。彼為卓先生的胞妹。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卓女士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秘書

劉仲緯先生(「劉先生」)，38歲，於2019年12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秘書。

劉先生於會計及融資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自2004年9月至2011年9月於Ernst & Young Group Limited(現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其最後職位為核證部經理。自2011年9月至2013年4月，彼為Publicis Groupe SA之附屬公司Starcom Worldwide(一間媒體公司)之財務經理，該公司為巴黎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PUB)。自2013年5月至2015年7月，彼為一家於中國從事傢俱及家居裝飾產品生產的企業之集團財務總監。自2015年8月至2019年3月，彼擔任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580)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且其負責監督投資、法律及財務事務。自2019年3月以來，彼一直擔任曠世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25)及主要從事家居裝飾產品原始設計製造及供應的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並負責監督投資、合規及財務事務。

自2017年8月以來，劉先生一直擔任迎宏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513)之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務。彼自2018年11月及2019年6月亦曾分別擔任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621)及阜豐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阜豐發酵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及China Fufeng Fermentation Technology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54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於2004年11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會計專業，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08年1月獲准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並於2015年5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於2019年12月18日設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流程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管審核流程、風險管理流程及外部審核職能。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高先生、陳先生及王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王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我們於2019年12月18日設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會成員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高先生、陳先生及王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陳先生。

薪酬委員會

我們於2019年12月18日設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本公司就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相關的政策及結構及就設立正規且透明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透過參照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以釐定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具體薪酬待遇的條款及確保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無釐定彼等本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高先生、陳先生及王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高先生。

薪酬政策

董事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及可比較市場數據後建議。

各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皆有權享有基本薪金，基本薪金會按年檢討。此外，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會收取董事會可能建議的酌情花紅。相關金額須由薪酬委員會批准。薪酬待遇進一步包括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及界定供款。

為獎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為本集團挽留合適人才，我們於2020年6月8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見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F.購股權計劃」一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及我們的附屬公司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及彼等獲授的實物福利分別約為498,000新元、612,000新元及539,000新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總額及彼等獲授的實物福利分別約為961,000新元、1,053,000新元及1,259,000新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業績記錄期，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業績記錄期，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除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業績記錄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宗旨是提高董事會的效能並保持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確認並維護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本公司應努力確保董事會支持其於業務策略執行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樣的觀點之間擁有適當的平衡。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力求通過考慮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服務任期、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最終將按人選的才幹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作出委任決定。董事會相信以用人唯賢的準則委任董事將最能有利於本公司繼續為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服務。

我們的董事會包含六名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的行業背景，並佔我們的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除清潔服務行業的知識外，我們的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經驗組合，包括業務管理、人力資源、教育、財務及會計、風險及控制管理、企業財務、項目管理及行政管理。彼等持有不同領域的學位，包括業務管理、會計及財務及人力資源。此外，我們董事會的年齡具有多元化，介乎33歲至66歲。我們亦擁有良好的新及經驗豐富的董事的組合，其中，我們的兩名執行董事已加入本集團逾17年，彼等於多年來擁有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寶貴知識及洞察力，而我們的其他董事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新想法及新觀點。董事會現有成員經過考慮上述因素後獲委任。我們亦已採納並將繼續採納措施改善本公司各個級別（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級別）的性別多樣化，以增強我們企業管治的整體有效性。經計及我們現有業務模式及我們董事的背景及經驗，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然而，考慮到性別多元化的極其重要性且鑒於其現有六名男性董事的構成，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能夠有所改善，本公司確認從上市日期起兩年內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物色及推薦一名女性候選人以考慮任命其為董事並繼續根據我們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會多元化政策應用優先任命原則。我們將確保招募中高級職員時存在性別多元化，以致於未來幾年培養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潛在繼任者及於培訓於我們業務擁有長期及相關經驗的女性員工投入更多資源，旨在提升彼等以擔任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或董事職務，同時注意到我們目前已擁有兩名女性高級管理層成員。由於女性於整個經濟中擔任高級職務的人數及合資格女性人數的不斷增加，我們預計將有更多合資格女性成員不時加入我們的董事會。

董事會多樣化政策的有效實施須我們的股東能自行判斷董事會的人員構成是否已反映多元化，或已按他們所認同的規模和速度逐漸趨於多元化。為此，我們的股東將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召開前通過發佈公告及通函的形式提供委聘或重選的董事會各個候選人的詳細資料。

提名委員會全權負責實施、監察及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及應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我們的董事會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用的可計量目標的概要，以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展情況，每年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企業管治

董事認同良好企業管治對管理及內部程序之重要性，從而達致有效問責。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下列事宜向本公司作出建議：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可能為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iii) 我們擬以有別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動用首次公開發售[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嚴重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iv) 聯交所就股價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的任期將由[編纂](包括該日)開始至我們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包括該日)結束。